

魏晋文学的多维观照

卫绍生◎著

河南人民出版社



魏晋文学的多维观照

卫绍生◎著

河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魏晋文学的多维观照 / 卫绍生著. — 郑州 : 河南人民出版社, 2014. 11

ISBN 978 - 7 - 215 - 09085 - 9

I. ①魏… II. ①卫… III. ①中国文学 - 古典文学研究 - 魏晋南北朝时代 - 文集 IV. ①I206.2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272939 号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郑州市经五路 66 号 邮政编码:450002 电话:65788063)

新华书店经销 河南鸿运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 27.75

字数 440 千字

2014 年 11 月第 1 版

2014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 58.00 元

写在前面的话

对魏晋文学的兴趣,开始于大学读书的时候。1978年,也就是恢复高考的第二年,作者考入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在这所师范院校的最高殿堂里,有幸聆听了钟敬文、黄药眠、陆宗达、启功、郭预衡等大师的授课或讲座,开始了真正的文学启蒙。也就是在这个时候,第一次接触到三曹、建安七子、竹林七贤、元康之英和陶渊明等人的作品,对魏晋文人的慷慨任气、磊落使才、任情自然、放达疏狂有了初步的认识,并产生了浓厚的兴趣。

大学毕业之后,进入河南省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专门从事中国文学研究。在学术殿堂里辨章学术,考镜源流,探求真理,钻研科学,曾经是大学时期的梦想。如今得偿夙愿,谨记前贤“板凳坐得十年冷”、“著书不为稻粱谋”之训,心无旁骛,潜心学问。进入文学研究所不久,就把鲁迅先生校理的十卷本《嵇康集》从图书馆借出来,边阅读边抄写,前后用了两个多月,不知不觉间,大16开的格子稿纸,竟抄了厚厚的几大本。当时的办公条件比较简陋,不论做笔记、抄资料还是写文章,都是用一支碳素钢笔,是名副其实的“爬格子”。好在当时正年轻,学习的劲头大,兴趣也高,一天到晚坐在办公桌前抄抄写写,似乎从不觉得累,更不觉得枯燥。从事文学研究的许多基础性著作,以及大学期间想读而没来得及读的,包括中国古代文学、古代文论、西方文论等方面的书籍和一些硕儒名家的著作,都是在进入社科院文学研究所最初的几年抽时间研读的。

兴趣是最好的老师。有了兴趣,就有了动力。那个时候读书,一方面是自我充实,一方面是为日后的研究做些准备,而写作文章的欲望并不是很强烈,只是在阅读理论著作和文献资料对某一感兴趣的问题有所感有所得时,才尝试写一些研究文章。因为读书和研究工作需要,举凡中国诗歌、散文、戏曲、小

说以及作家作品、文学流派、文学现象等,那些年皆有所涉猎,也陆续发表了一些研究文章,但个人兴趣始终在魏晋文学,研究方向、研究课题、研究成果大多与魏晋文学有关。譬如2013年以免于鉴定等级结项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竹林七贤集》辑考及研究”,以及发表于2011年9月19日《光明日报·光明讲坛》并获得河南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的《竹林七贤:一个时代的文化符号》,都属于魏晋文学的范畴。人们常说很多事情都有夙缘,现在回想起来,这或许与大学期间对魏晋作家作品初步培养起来的兴趣有某种内在联系。

对魏晋文学的兴趣,除了源自大学期间对魏晋作家作品的简单了解和朴素认识外,更重要的是魏晋时期特殊的思想文化所具有的强大吸引力。魏晋是中国历史上一个极为特殊的时期,正如刘大杰先生所说:“魏晋时代,无论在学术的研究上,文艺的创作上,人生的伦理道德上,有一个共同的特征,那便是解放与自由。这种特征,与其说是自然主义,不如说是浪漫主义。自然主义用之于当日的玄学,似乎很适宜,但还没有如浪漫主义那样能包括人类的全部活动全部表现。浪漫主义是以热烈的怀疑与破坏精神,推倒一切前代的因袭制度、传统道德和束缚住人心的僵化了的经典,用极解放自由的态度,发展自己的研究,寻找自己的归宿,建设新的思想系统。因为这样,经学、玄学、文艺及宗教都得到自由的发展,比起前代那种死气沉沉的空气来,魏晋是呈现着活泼清新的现象的。”^①思想的解放,人性的觉醒,学术的自由,玄学的流行,文艺的创新,文化的多样,以及社会的由治而乱和由乱趋治,都使魏晋时期具有了非常鲜明的特征。尤其是以正始名士、竹林名士、中朝名士和江左名士为代表的魏晋名士群体,在以各自不同的方式关注社会与时局的同时,畅言玄理,挥洒自由,指点江山,激扬文字,既对当时的社会、政治、文化产生了重要影响,又对其后的中国传统文化的发展产生了深远影响。不论研究中国古代文学,还是研究中国历史、中国思想史和中国文化史,对魏晋时期都应该有全面深刻的认识 and 了解。此外,从中国文学发展史的角度来看,魏晋时期还是文学自觉的时代,是各体文学进一步发展并趋于成熟的时代。仅以诗歌而论,五言诗趋于繁盛,六言诗和七言诗基本定型,乐府诗逐渐摆脱了音乐的束缚,开始出现了

^① 刘大杰《魏晋思想论》第二章“魏晋学术思想的新倾向”,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年,第19页。

“徒诗”；再从诗歌内容来看，咏怀诗、公宴诗、征戍诗、赠答诗、玄言诗、田园诗、山水诗、游仙诗等等，也都是在这一时期出现并逐渐趋于兴盛的。魏晋文学的魅力不言而喻。

对魏晋文学的兴趣，只是个人从事魏晋文学研究的主观因素。作者在魏晋文学研究方向上能够深入下去并坚持下来，还要感谢文学研究所长期以来形成的宽松宽容和谐的环境。当时，没有量化考核的压力，没有上面的硬性规定，没有哪个领导指派与专业研究方向不相关的选题，发表文章也没有刊物级别的要求，而是个人在读书和阅读相关专题研究资料时，凭着对感兴趣问题的分析判断确定选题，是真正的有所感、有所思、有所得，所以，不少研究文章写来都就比较顺手，也容易出新见解、新观点。还要特别指出的是，那个时候，学术刊物不像时下那么看重作者的职称、职务、学历、单位等外在因素，不看文章作者是不是教授、研究员、博导和什么什么长之类，而是主要看文章的学术价值，看文章有无新的材料、新的观点、新的思想，看文章是否采用了新的研究方法，是否有作者个人的真知灼见，是否提出了能够引起学界重视的观点或问题，可以说真的是“英雄不问出处”。所以，许多文章写出来后，径直投往自己觉得适合文章发表的杂志，不仅很少有退稿，而且不少文章发表后，在学术界引起了不同程度的反响，一些文章分别被人大复印报刊资料、《文摘报》、《高校文科学报文摘》等有影响的刊物转载或摘要，如《论建安七子的处世态度》、《竹林七贤若干问题考辨》、《陶渊明与六朝文人隐逸之风》、《从泛戏剧到戏剧的自觉》、《略论〈三国演义〉的整体艺术结构》等学术论文，都是20世纪80年代和90年代发表的文章，发表后都在学术界产生了不同程度的反响。这些至今令人记忆犹新的陈年往事，每每和研究所内的青年科研人员讲起来，都能引起强烈的共鸣。文章乃天下公器，对学术要心存敬畏，学术研究不能急功近利，这些道理人们今天还在不断地讲，反复地讲。但时代不同了，环境不同了，人们的思维方式和生活方式不同了，人们看问题的角度和立场也不同了。既往的事情，只能作为一种曾经的经历或记忆，偶尔对同道或后学讲说一下而已。不论昨是今非还是今是昨非，过去的总归已经成为过去，少说为妙，多说无益，多说也是要招人烦的。

多年从事中国古代文学研究，在魏晋南北朝文学和中国古代戏曲小说方

面发表的文章和出版的专著,加起来也算不少。新世纪以来,随着地方社会科学院研究方向的调整,在传统文化研究和中原文化研究方面花费了不少精力和时间,也发表了不少文章,出版了一些研究专著。但和圈内的人说起自己的专业来,仍然是把魏晋南北朝文学作为自己的研究方向。这主要是因为兴趣所在,同时也是用力最勤,花费精力最多,发表的文章和出版的专著占研究成果的分量也最重。粗略地计算一下,这些年发表的有关魏晋南北朝文学研究的文章,算起来大小不下60篇。回过头来看一下,其中虽然也有一些应景应时之作,但大部分都是从兴趣出发的问题研究和专题研究,都见证着个人的研究甘苦,反映出个人的学术见解。这些文章主要集中在四个方面:一是建安文学研究,二是竹林七贤研究,三是陶渊明研究,四是魏晋文体学研究。如今呈现给读者的,是作者从已经发表的魏晋文学研究文章中挑选出来的36篇文章,其中建安文学研究7篇,竹林七贤研究15篇,陶渊明研究6篇,魏晋文体学及其他8篇。这些文章有发表于20世纪80年代的,有新近发表的,前后跨度几近30年。有几篇是尚未公开发表的,如《竹林七贤与魏晋玄学》、《竹林七贤与魏晋饮酒之风》和《竹林七贤的女性意识研究》3篇文章,是作者主持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竹林七贤集》辑考及研究”的阶段性研究成果,第一次公开发表。从研究内容来看,这些文章对魏晋文学的研究既不拘泥于传统的作家作品研究,也不拘泥于传统的文学分析和社会分析等方法,而是多视角、多维度、多层面进行系统观照,既有对建安时期文化变革的总体研究,对魏晋文学与政治关系的系统研究,对魏晋风度时代意义的综合研究,对建安七子的处世态度、竹林七贤的生活方式、南渡中原士族的文化贡献的分类研究,又有对曹操、孔融、阮籍、嵇康、山涛、王戎、陶渊明等作家作品的个案研究,对魏晋文体论、七言诗、六言诗、七体文以及洛神故事源流、《搜神记》成书年代等学界颇多争议的一些问题的系统研究。这些文章有作者尝试进行古代文学研究之初的作品,也有对魏晋文学有了较为深入的理解与把握之时的作品,不论稚嫩还是老到,都忠实地记载了作者30多年的研究历程,风雨寒暑,酸甜苦辣辛,五味皆在其中,读者自可品味。

时下不少人出书喜欢找大家名家或有身份的人作序,借大家名家或有身份的人之手之口,对作品给予评价,期待美言或夸赞一番。这是人之常情,原

亦无可厚非。但是,熟悉中国古代文学的人都知道,中国文学中的序跋,尤其是请人代笔的序跋,不论是否有所谓的“润笔”,都是以赞美褒扬为主,而所谓的“但书”,也是无关轻重,无涉风雅,甚至是很有艺术性的“批评”,就像某些下属给领导提意见,说领导工作太拼命一样。这种现象,与中国古代的墓志相似,从一开始就形成了“谀墓”的毛病。也许正是因此,也有不少人出书不请大家名家或有身份的人作序,或是自己交代几句,或是干脆不要什么序言之类的文字。作者从事中国文学研究多年,已经出了几本姑且可以称之为学术著作的书,但都一仍其旧,坚持不请人作序。之前出版的大多是自成系统的学术著作,写一篇前言,把研究背景、研究思路、课题意义、著作框架、主要特色等说清楚就可以了。这次有所不同。本书是个人多年从事魏晋文学研究的成果检阅,研究方向虽然集中在魏晋文学,但涉及的问题毕竟不像以往那样单一,而且研究对象、研究方法、研究视角、观察维度等也各有不同,有必要在前面交代几句,以帮助读者了解本书的内容和特色,所以有了这段“写在前面的话”。

古人有“三不朽”之说,所谓太上立德,其次立功,其次立言。作者从事中国文学研究,最初只是把它作为一种兴趣和职业,并没有想到所谓“立言”的问题。但日积月累,不经意间已文章盈篋。这次整理出版,既是对以往研究成果的回顾和梳理,又是想对多年从事魏晋文学研究作一个交代。政治家们常说,知我罪我,其惟春秋。我辈乃一介书生,从未想过要在史书上留下自己的名字,仅是想让同仁或同好有机会了解一下作者在魏晋文学研究方面做了哪些工作,避免重复劳动或无效劳动,为他们省下更多的时间和精力,以便能够在未开垦或有待继续开垦的研究领域有更大的作为。该书的出版假如能够发挥这么一点微不足道的作用,则吾愿足矣。至于所谓的“立言”,所谓的“不朽”,就要看你的研究成果是否具有传世的价值了。这不是主观愿望问题,而是需要时间和历史的检验。在时间和历史面前,不论高低贵贱贫富穷达,很少有人能够例外。

卫绍生

甲午仲秋于郑州

目 录

建安时期的文化裂变·····	1
论王粲《英雄记》中的曹操形象·····	11
还原孔融与曹操的真实关系·····	
——兼及孔融六言诗的真伪问题·····	21
孔融:传递正统观念的“过客”·····	
——论《三国演义》中的孔融形象·····	31
论建安七子的处世态度·····	40
魏晋风度的时代意义·····	50
魏晋文学与政治的文化观照·····	60
竹林七贤:一个时代的文化符号·····	70
竹林七贤若干问题考辨·····	80
竹林七贤缘何游于山阳·····	89
竹林七贤与魏晋玄学·····	101
竹林七贤与魏晋饮酒之风·····	115
竹林七贤的女性意识研究·····	128
竹林七贤优劣之争的文化意蕴·····	145
论阮籍与司马氏之关系·····	163
论《世说新语》中的阮籍形象·····	179
嵇康研究中的几个问题·····	194
希心世外 纵意尘表·····	
——嵇康《高士传》研究·····	208

山涛与竹林七贤·····	227
刘伶著述中的几个问题·····	237
阮咸著述考论·····	246
关于王戎其人的评价问题·····	260
陶渊明与六朝文人隐逸之风·····	275
陶渊明与东晋佛教·····	284
委运大化唯求真	
——论陶渊明的人生态度·····	295
陶诗“南山”意象的文化意蕴·····	304
抚琴弄弦不解音	
——陶渊明与音乐·····	315
《归去来兮辞序》三题·····	325
魏晋文体论与《文选》的文体分类·····	333
七言诗源流刍论·····	347
六言诗体研究·····	361
六言诗为何未能广为流行	
——兼及六言诗的评价问题·····	371
“七”体考论·····	386
洛神故事源流考论·····	402
《搜神记》成书年代考论·····	416
南渡中原士族对东晋文化的历史贡献·····	425

建安时期的文化裂变

自汉武帝“罢黜百家，独尊儒术”开始，儒学由先秦时期的诸子百家之一进而上升为正统思想，成为社会广泛接受的思想规范和道德规范。然而，迄于东汉桓、灵之世，后党秉政，中涓弄权，以致民声鼎沸，怨声四起，终于导致了东汉末年的黄巾大起义。汉献帝即位，屡遭播迁，尤其是曹操挟献帝都许，假借天子的名义使令诸侯，汉献帝已权威尽失，威风丧尽。儒家的正统思想统治，在汉末的战火兵燹中轰然倒塌。人们的思想文化观念在社会无序、文化失范的情况下，不知不觉地在发生巨变；人们的社会文化行为也超越了儒家思想伦理的规范，纵情任性，特立独行，突出自我意识，追求自我价值，表现个性精神，成为一个时代的特征。以儒家思想文化为主的传统文化，在建安时期不可避免地发生了裂变。

一、思想观念的变异

建安时期思想文化观念的变异，主要表现为儒家所称许的各种社会、政治、伦理关系已被打破，而此前不为儒家所接受和容忍的思想观念则借助社会无序和文化失范的特殊背景应运而生。譬如作为维护社会秩序稳定的重要原则之一的嫡长继承，在这一时期受到了来自各方面的挑战。嫡长继承是试图使社会演进纳入和平轨道的道德范式，与之相对立的“废长立幼”，则被认为是致乱之源。所以，每当有人试图废长立幼时，就会招致社会舆论的指责和攻击。按照儒家礼教，嫡长在没有过错的情况下，就享有当然的继承权。如果生在帝王之家，那他就是当然的储君或太子，哪怕他是根本扶不上台的阿斗，也要由他来继承。然而，建安时期这一思想观念被彻底打破了。

废立天子是古代社会政治生活中最为重要的事件，有着严格的规定和程

序。但是,东汉末年君弱臣强,诸侯尾大不掉,权臣常常有废立之意。汉灵帝死后,何进立少帝刘辩,董卓入京后,废少帝而立献帝。董卓专擅朝政,引起大臣不满,诸侯共推袁绍为盟主,讨伐董卓。袁绍为一己之私,和冀州牧韩馥谋立幽州牧刘虞为帝。只是由于刘虞始终不敢接受,这才作罢。废立天子这样的大事,完全凭权臣的个人好恶。只要手中握有兵权,想立谁就立谁,若是有人敢说个不字,格杀勿论。董卓自恃兵权在握,强行废立,先废少帝为弘农王,紧接着又杀了弘农王和何太后,立陈留王为帝。其实,董卓废立的真实目的,是因少帝刘辩是何太后之子,而何太后又是何进的妹妹。有少帝和何太后在,他就难以为所欲为。立陈留王为帝,他就有了拥立之功,可以随心所欲。立陈留王为汉献帝之后,董卓迁相国,封侯,赞拜不名,剑履上殿,据有武库甲兵,国家珍宝,威震天下。史家这样记述道:“卓性残忍不仁,遂以严刑胁众,睚眦之隙必报,人不自保。尝遣军到阳城。时适二月社,民各在其社下,悉就断其男子头,驾其车牛,载其妇女财物。以所断头系车辕轴,连轸而还洛,云攻贼大获,称万岁。入开阳城门,焚烧其头,以妇女与甲兵为婢妾,至于奸乱宫人公主。”^①

由于儒家思想防线的崩溃,这一时期,人们的道德观念相当淡薄,儒家的君臣、父子、夫妇之防全线失守,君臣相凌、父子交恶、夫妇反目、兄弟成仇,已是司空见惯之事。许多在过去被认为是不道德的事情,在建安时期却得到了人们的喝彩与欣赏;许多本来属于可否之间的事情,却朝着远离儒家思想道德的方向发展,并受到了肯定和赞扬。最为惊世骇俗的,是曹操的“宁我负人,勿人负我”,和孔融关于儿子与父母关系的一番高论。

曹操因行刺董卓不成而改名换姓,从洛阳逃回家乡。途经中牟,路过老朋友吕伯奢家。当时吕伯奢不在,他的五个儿子代父设宴,招待曹操,并留宿在家中。到了夜里,曹操听见有响动,以为吕伯奢的儿子要拿他到县里请赏,就把他们杀了个干干净净。之后,他还振振有词地说:“宁我负人,勿人负我!”^②用今天的话说,就是宁可我辜负了天下所有的人,也不能让天下有一个人辜负

① [晋]陈寿《三国志·魏志》卷六《董卓传》。

② 事见陈寿《三国志·魏志》卷一《武帝纪》裴松之注引《世说》和孙盛《杂记》。

了我。这是极端的自我中心主义,是利己主义登峰造极的表现,也是曹操这位“乱世奸雄”真实心理的写照。这样一种道德观念,能够纳入到诸子百家哪一家的思想范畴呢?不能。因为,它是新的社会文化背景下出现的新的思想观念,反映出这一时期人们的思想观念正在发生变异。

孔融是孔子 20 世孙,是孔子衣钵的当然传人。可是,十分有意思的是,孔融并不服膺儒家,而是常常以儒家的叛逆者形象出现。他对父母与儿子关系的一番高论,可以看出建安时期的道德观念正在发生根本性的改变。他说:“父之与子,当有何亲?论其本意,实为情欲发耳。母之与子,亦复奚为?譬如寄物瓶中,出则离矣。”^①在他看来,父子之间的血缘关系,最初的动因,是情欲的表现;而母亲和儿子的关系,就好像把一件东西放在瓶子中,放在里面时,二者有一种容纳与被容纳的关系,而一旦把东西倒出来,关系也就不存在了。他把父子关系华丽的外衣剥得一干二净,显露出来的只有赤裸裸的情欲,而儿子孕育在母体,就好比是暂时的寄存。这样一种看法从根本上否定了儒家的伦理道德观念,对当时人们的思想观念的影响不可小觑。

曹操是乱世之奸雄,治世之能臣,尤其是在汉献帝都许之后,影响力不是寻常人物所能比的。孔融不仅是孔子的 20 世孙,而且还是大名士,在当时的文人中很有影响力。他虽然早在建安十三年(208)就被曹操杀害,但曹丕和其后的评论家还是把他归入建安七子之中,已足见他在文士中的影响是多么地强劲。有这样一些富有影响力的人物,持如此离经叛道的思想道德观念,则建安时期道德观念的变异,就不是什么令人奇怪的事情了。

二、文化行为的悖论

儒家思想道德防线的全面崩溃,使得各种各样的社会文化行为获得了充分的表现机会,以至于相互悖谬,自相矛盾。如果把同一个人的不同文化行为放在一起来看,人们就会感到很难理解,为其自相矛盾而感到迷惑和茫然。

仍以曹操而论,他曾经主张“恶恶止其身”,主张就事论事,反对株连。但他的一些行为却与他这种主张刚好相反。他的父亲曹嵩去官后还居于谯,后

^① [南朝宋]范曄《后汉书》卷一百《孔融传》。

因避董卓之乱暂居琅琊。汉献帝兴平元年(194),据守兖州的曹操令泰山太守应劭送其父及家人到兖州。徐州牧陶谦因初平四年(193)曹操进攻徐州,攻拔十余城,杀戮无数,致使“死者万数,泗水为之不流”而衔恨曹操。^①如今有了机会,陶谦遂派遣轻骑兵追杀曹嵩及其家人,将曹嵩及其小儿子曹德等悉数杀死。曹操为报父仇,因此再度发兵攻打徐州,许多无辜惨遭杀戮。

曹操之父被杀,是曹操和陶谦个人之间的恩怨,即使要报仇,对象也应仅限于陶谦及其爪牙,而不能迁怒或归罪于老百姓。纵使大动干戈,目标也应十分明确而有限,而不应该把普通老百姓作为发泄怨气的对象。更何况中国自古就有“冤家宜解不宜结”的古训呢?但是,曹操此时却不这么看。他既不是儒家思想的信徒,自然不会用一种中庸平和的方法来处理这件事情。在他看来,杀父之仇,不共戴天,必须以血还血,以牙还牙。然而在另外的事情上,譬如对待起草《为袁绍檄豫州》的陈琳,曹操就是另一种态度,另一种处理。陈琳原是袁绍手下的文士,袁绍见曹操挟天子以令诸侯,遂发布檄文,讨伐曹操。陈琳是文章好手,援笔立成,起草了一篇讨伐袁绍的檄文。文章从曹操的祖父骂起,把曹操的祖宗三代骂了个狗血喷头。后来,曹操攻克冀州,占领邺城,俘虏了陈琳。陈琳本以为这一次必死无疑,不料想曹操却很大度,问陈琳:“卿昔为本初移书,但可罪状孤而已。恶恶止其身,何乃上及父祖邪?”^②按曹操的意思,你陈琳要骂,尽管骂我曹操好了,但不应把祖宗三代都骂上,这样做不合乎“恶恶止其身”的道理。如果推己及人,曹操当初为父报仇,杀戮那么多的无辜,又该作何解释呢?曹操自己是否“恶恶止其身”呢?没有。曹操的文化行为,不仅在理论上是一种悖论,而且在事实上也是自相矛盾。

曹操是一个充满矛盾和悖论的人。他喜欢有才干的人,曾一次次地颁布求贤令,恨不得把天下所有的人才都网罗到他的帐下。他公开擢拔那些“有负辱之名,见笑之行,或不仁不孝而有治国用兵之术”的人,甚至是“盗嫂受金”之徒,也都可以授予官职。的确,就当时的情形而论,曹操帐下可谓人才济济。但是,曹操一方面惜才爱才揽才,一方面对于那些才能胜于自己的人,

① [晋]陈寿《三国志·魏志》卷八《陶谦传》。

② [晋]陈寿《三国志·魏志》卷二十一《王粲传》附《陈琳传》

却心怀忌恨。杨修之死就与这点有很大关系。杨修是一个十分聪明的人,曹操的那点心思他揣摩得特别透。《世说新语·捷悟篇》所载杨修的几件事,足见杨修是何等聪明的一个人。曹操要修建丞相府,大门初具规模,曹操让人在门上写了一个“活”字。身为丞相主簿的杨修见了,令人把大门拆掉重建,门口建得小一点,这才称了曹操的意。按杨修的理解,门中一个活字是“阔”字,表明曹操是嫌门太大;有人送给曹操一杯奶酪,曹操尝了尝,就在盖子上写了一个“合”字,然后交给大家。人们都不知道是什么意思。杨修见了,拿起来就吃了一口,说:“曹公让我们每人吃一口,还有什么好怀疑的?”原来,“合”字拆开为“人一口”,杨修以为这就是曹操的意思。杨修太聪明了,并且还把这种聪明用到帮助曹植与曹丕争立太子上,用到政治、军事上,超出了应有的范围。这样一来,曹操就不能忍受了,找个借口把杨修杀了。曹操杀孔融也有这方面的原因。一个公开表示,不论什么样的人,只要有才能都可以用的人,竟然对真正有才能的人下此杀手,其行为岂不是一种悖论吗?

建安时期,类似这样的悖论很多很多。如果深究这些悖论的深层原因,固然可以找出许多条来。但不论怎样,一个时代,如果那么多有广泛社会影响的人物的文化行为产生悖论,那么,这个时代的文化究竟属于一种什么样的文化,就很值得深思了。

三、价值尺度的失衡

观念的变异,社会的无序,文化的失范,必然造成价值尺度的失衡,造成思想观念的模糊和文化行为的混乱,使人们在进行社会 and 道德评价时难以找到合适的标准。什么是对的,什么是错的,什么是善的,什么是恶的,没有一定的尺度和标准。如果说建安时期道德观念的变异和文化行为的悖论,已经从不同方面说明这一时期整个社会的文化评价体系已经失衡的话,那么,价值尺度的失衡则表明,这一时期的道德评价体系和社会评价体系已经完全坍塌,人们的社会文化行为因此而失去了统一的评价尺度。

价值尺度的失衡,主要表现在对社会现象、历史事件及人物的社会文化行为的评价上。即以当时一些文士择主而事而论,人们的评价就大相径庭。譬如陈琳,初为大将军何进主簿,后避难冀州,为袁绍典文章。曹操平定冀州,陈

琳又归顺曹操,为司空军谋祭酒,管记室。按照儒家的忠义观念,一臣不事二主,臣事主以忠,君待臣以义。但是,建安时期和战国时期很相似,文士都奉行“良禽择木而栖,良臣择主而事”的原则,君臣相得则合,君臣不睦则离。君和臣是一种相互选择的关系,这种关系能否得以长期维系,不是取决于一方,而是取决于双方。所以,陈琳为何进主簿时,何进欲招外兵谋诛宦官,陈琳劝他不要这样做。何进不听,反被宦官杀害。陈琳于是避难冀州,改换门庭,成为袁绍的幕府。邺城既破,他见曹操不计前嫌,则归顺了曹操。陈琳三易其主,不仅三个主子对他没有什么成见,舆论也没有过多地指责他。毕竟时代不同,人们的思想文化观念已经改变,看问题的方式和角度也随之改变了,价值尺度同样也是因人而异。对于同一人物,同一事件,你可以这样看,他可以那样看,你可以这样评价,他可以那样评价,既干涉,也不趋同。也许正是因此,才造成了建安时期“论无定检,事无定价”的局面。^①

对寡妇再嫁,建安时期最为宽容。尽管东汉班固《白虎通》已有“夫为妻纲”的说法,但事实上,两汉时期夫纲并没有得到振举。西汉初年,陈平娶已经嫁了五次的张负之女为妻;东汉光武帝时,其姊湖阳公主刚刚死了丈夫,就看上了“威容德仪,群臣莫及”的宋弘。只是由于宋弘坚持“贫贱之知不可忘,糟糠之妻不下堂”的原则,湖阳公主不得已才作罢。到了建安时期,人们对寡妇改嫁格外宽容。著名女诗人蔡文姬,初嫁河东卫仲道,后来夫死归宁,汉末大乱中被胡人掳走,在南匈奴生活了十多年,与胡人生了两个孩子。曹操知道她失陷匈奴,念她是故人蔡邕之后,派人用重金把她从南匈奴赎回,再嫁董祀。十分有意思的是,蔡文姬虽然三嫁,不仅当时的人对她并无轻视之意,而且范曄《后汉书》还把她归入《列女传》。看来,寡妇再嫁不仅已经为社会所接受,而且在当时人们的观念中,再嫁是堂而皇之的事。以至于唐代史学家刘知几对此颇为不平,以为“蔚宗《后汉》,传标《列女》,徐淑不齿,而蔡琰见书。欲使彤管所载,将安准的”^②。

曹丕娶甄氏为妻一事,亦可见价值尺度的失衡。建安九年(204),曹操攻

① [唐]马总《意林》卷五引曹丕《典论》。

② [唐]刘知几《史通》卷八“人物第三十”。

破邺城,年仅18岁的曹丕见袁绍的儿媳妇、袁熙之妻甄氏“颜色非凡”,有意娶之为妻。这时,袁熙还活着,鼠窜于幽州。而且,这一年甄氏已23岁,比曹丕大5岁。更为令人不解的是,曹操知道曹丕有娶甄氏的意思,竟然为曹丕把甄氏给娶了过来。如果说曹丕为甄氏的花容月貌所沉醉,而不顾甄氏还是人家的妻子这一事实,那么,曹操为曹丕娶甄氏,可以说是摈弃了传统的婚姻观念和价值标准,而一味地迁就曹丕了。也许正是因此,孔融给曹操写信,信中有“武王伐纣,以妲己赐周公”这样的话,^①讽刺曹操把仇人的妻子赐给了曹丕。

价值尺度的失衡,一方面固然使人们的思想观念和文化行为难以找到合适的坐标,造成了思想观念和文化行为的混乱,但另一方面,它也促使人们对社会上发生的一些重大事件进行深入思考,对那些与传统的思想道德观念格格不入的社会文化行为,从一个或多个新的角度给予审视和评价。人们的思想观念因此发生了重大转变,个性意识和个性精神因而得到张扬,自我价值得到了充分肯定。所有这些变化,都为魏晋时期的文化整合与重建,为文学的自觉和繁荣,提供了必要的思想文化准备。

四、名士风流的初显

通常以为,名士风流是魏晋文人的事儿。其实,早在东汉末年李膺等人“激昂名声,互相题拂,品核公卿,裁量执政”的时候,^②就已经表现出名士风范。继之而起的中原士人许劭、许靖兄弟,以“月旦评”的方式品评人物,不仅注意从理论上发现人的社会文化价值,揭示人生的意义,而且活跃了人们的思想,促进了人们个性意识的觉醒。受其影响,建安时期的许多知名人物率性而为,大乖时俗,不仅表现出与众不同的个性精神,而且显示出名士风范。最具代表性的人物是袁绍、曹操和孔融。

袁绍消极地接受了汉末党人的教训,青年时期就不愿受官场那一套繁文缛节的约束,也不愿接受儒家伦理道德的框范,而是我行我素,任性而为,俨然

① [南朝宋]范晔《后汉书》卷一百《孔融传》。

② [南朝宋]范晔《后汉书》卷九十七《党锢列传》。